

信诚优胜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0 年第 2 次更新)

基金管理人：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于2009年8月26日基金合同正式生效。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若无特别说明为2010年8月26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于2010年9月15日复核了本招募说明书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基金管理人：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法定代表人：张翔燕

成立日期：2005年9月30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5】142号

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电话：（021）68649788

联系人：隋晓炜

股权结构：

股 东	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9800	49
英国保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00	49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	2
合 计	20000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基本情况

张翔燕女士，董事长，硕士学位。历任中信银行总行营业部副总经理、综合计划部总经理，中信银行北京分行副行长、中信银行总行营业总部副总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现任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

马春光先生，董事，研究生。历任中信公司业务部会计、中信兴业信托投资公司财务经理、总会计师等职。2002年10月起担任中信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一松先生，董事，金融学硕士。历任中信实业银行资金部科长、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秘书兼行长办公室副主任。现任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Graham David Mason 先生，董事，南非籍，保险精算专业学士。历任南非公募基金投资分析师、南非 Norwich 公司基金经理、英国保诚集团（南非）执行总裁。现任英国保诚集团亚洲区总部基金管理业务执行总裁。

柯世峰先生，董事，MBA。历任怡富证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友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ING彰银安泰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ING安泰证

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AIG环球退休服务友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台湾区主管总经理。现任英国保诚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台湾）总经理。

陈桂明先生，独立董事，法学博士，教授，博导。历任中国政法大学国际教育学院院长、教务处处长等职。现任《中国法学》杂志社总编辑、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

何德旭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历任中国社会科学院财贸所副所长、研究员。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数量经济与技术经济研究所副所长、金融研究中心副主任。

夏执东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硕士。历任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副主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国际部副处长、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北京天华中兴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现任北京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

李莹女士，监事会主席，金融学硕士。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沧浪办事处信贷科长、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中间业务部总经理助理、北京证券投行华东部一级项目经理、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苏州工业园区银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苏州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解晓然女士，监事，双学位，历任上海市共青团闸北区委员会宣传部副部长、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助理。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总监。

詹朋先生，职工监事，经济学学士。历任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主管、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会计。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营总监。

2、经营管理层人员情况

王俊锋先生，总经理、首席执行官，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副总监、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总监、瑞银环球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监。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首席执行官。

隋晓炜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高级经理、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总监。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市场官。

3、督察长

唐世春先生，督察长，法学硕士，历任北京天平律师事务所律师；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法务主管；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律监察部总监、总经理助理兼董事会秘书。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4、基金经理

黄小坚，经济学硕士，九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历任申银万国证券公司研究所行业分析师，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投资管理部组合经理，担任多只基金的基金经理（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2004年8月至2005年4月；天华证券投资基金，2004年12月至2005年9月；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2005年9月至2006年4月）；华宝兴业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华宝兴业多策略股票基金，2006年9月至2007年10月）。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兼股票投资总监。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黄小坚先生，首席投资官/股票投资总监；

王旭巍先生，固定收益总监；

胡喆女士，研究总监；

陈培峰女士，交易总监；

刘浩先生，股票投资副总监；

张锋先生，股票投资副总监。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金托管人概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成立时间：2004 年 09 月 17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叁佰叁拾陆亿捌仟玖佰零捌万肆仟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 号

联系人：尹 东

联系电话：(010) 6759 5003

2、主要人员情况

罗中涛，投资托管服务部总经理，曾就职于国家统计局、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评估、信贷、委托代理等业务部门并担任领导工作，对统计、评估、信贷及委托代理业务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

李春信，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人事教育部、计划部、筹资储蓄部、国际业务部，对商业银行综合经营计划、零售业务及国际业务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纪伟，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长期从事大客户的客户管理及服务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QF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2010年6月30日，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158只证券投资基金，其中封闭式基金6只，开放式基金152只。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2010年初，中国建设银行被总部设于英国伦敦的《全球托管人》杂志评为2009年度“国内最佳托管银行”

（Domestic Top Rated），并连续第三年被香港《财资》杂志评为“中国最佳次托管银行”。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网上交易平台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法定代表人：张翔燕

电话：（021）68649788

联系人：殷宇飞

投资人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及赎回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本公司网站公告。网上交易网址：www.citicprufunds.com.cn。

2. 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电话：010—66275654

传真：010—66275654

联系人：张静

客服电话：95533

公司网站：www.ccb.com

（2）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客服电话：95558

联系人：丰靖

网址：<http://bank.ecitic.com>

（3）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项俊波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95599.cn

（4）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154号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一中路元洪大厦25层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联系人：梁曦

电话：021-52629999

客户服务热线：95561

公司网址：www.cib.com.cn

（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秦晓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049

联系人：邓炯鹏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6）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A层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陈忠

电话：010-84863893

传真：010-84865560

网址：www.ecitic.com

（7）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联系人：田薇

联系电话：010-66568047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8）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62580818-213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6

（9）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林生迎

电话：（0755）82960223

传真：（0755）82943636

网址：www.newone.com.cn

客服电话：95565、4008888111

（10）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联系人：邓寒冰

联系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5333

客服电话：021-962505

网址：www.sywg.com.cn

（11）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权唐

联系电话：（010）85130588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1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层至26层

法人代表人：何如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基金业务联系人：齐晓燕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302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1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000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客服电话：95553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14）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层、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层、20层

法定代表人：刘军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571-9659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571-85106383

联系人：俞会亮

网址：www.bigsun.com.cn

（15）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29号澳柯玛大厦15层（1507-1510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东海西路28号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联系人：吴忠超

联系电话：0532-85022326

客服电话：0532-96577

网址：www.zxwt.com.cn

（16）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至20层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至21层

法定代表人：杨明辉

联系人：刘权

联系电话：0755-82026521

客服电话：400-600-8008

公司网站：www.cjis.cn

（17）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拉萨市北京中路10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永和路118弄东方环球企业园24号楼

法定代表人：贾绍君

电话：021-36533015

传真：021-36533017

联系人：王伟光

客服电话：400-88111-77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址：www.xzsec.com

（18）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001001

联系人：陈剑虹

联系电话：0755-82558305

网址：<http://www.essence.com.cn>

（19）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294号

办公地址：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294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6528，上海地区：962528

网址：www.nbc.com.cn

联系人：胡技勋

联系方式：021—63586210

传真：021 63586215

（20）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客服电话：4008888788、10108998

联系人：刘晨

联系电话：021-22169999

网址：www.ebscn.com

（21）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法定代表人：吴建

联系人：马旭

客户服务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

（2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43楼

办公地址：广东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18、19、36、38、41和42楼

联系人：黄岚

统一客户服务热线：95575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0）87555305

公司网站：广发证券网<http://www.gf.com.cn>

（23）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8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张腾

电话：0591-87383623

传真：0591-87383610

客户服务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加拨0591）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24）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联系人：曹榕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25）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运河东一路193号

办公地址：东莞市运河东一路193号

法定代表人：廖玉林

客户服务热线：0769-96228

网址：www.dongguanbank.cn

（26）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13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131号

法定代表人：刘安东

联系人：陈春林

客户服务电话：11185

传真：(010)66415194

网址：www.psbc.com

（27）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肖钢

客服电话：95566

传真：010-66594946

电话：010-66594977

网址：www.boc.cn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机构代理销售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同上）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负责人：廖海
联系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联系人：廖海
经办律师：廖海、安冬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二办公楼八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二办公楼八层
法定代表人：萧伟强
电话：8621 5359 4666
传真：8621 6288 1889
联系人：王国蓓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国蓓、黄小熠

四、基金的名称

信诚优胜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具有积极变化特征的公司，追求高于基准的超额收益，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类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0-4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

当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变更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对上述资产配置比例进行适当调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 资产配置

本基金定位为股票型基金，其战略性资产配置以股票为主，并不因市场的中短期变化而改变。在不同的市场条件下，本基金将根据 MVRS 模型，综合考虑宏观环境、市场估值水平、风险水平以及市场情绪，在一定的范围内作战术性资产配置调整，以降低系统性风险对基金收益的影响。

2. 股票投资策略

（1）投资理念

本基金认为，上市公司的长期发展遵循“优胜劣汰”的规律。企业应根据所处的外部环境变化而不断积极变化。精选该类“优胜”上市公司，能够实现基金长期稳定增值的投资目标。

同时，上市公司的积极变化会依次在管理人态度、公司财务数据和股票价格上先后反映。在积极变化反映到股票价格之前，介入该类上市公司的投资，能够创造超额收益。

（2）选股策略

鉴于此，本基金的股票投资将以“自下而上”的精选策略为主，以甄别产生积极变化的上市公司。对于该类上市公司的投资可以分为两大类：

（a.）积极变化已经体现在公司财务数据上，但尚未在股价中充分反映的上市公司

积极变化可以具体体现在上市公司盈利能力提高、现金流改善、营运能力提高等方面。本基金将首先通过“积极变化财务指标评价体系”，筛选出公司财务数据改善的上市公司。具体参考的指标包括：

盈利能力提高方面主要考察销售收入、销售毛利率、净资产汇报率、总资产回报率等指标；

现金流改善方面主要考察经营性现金流等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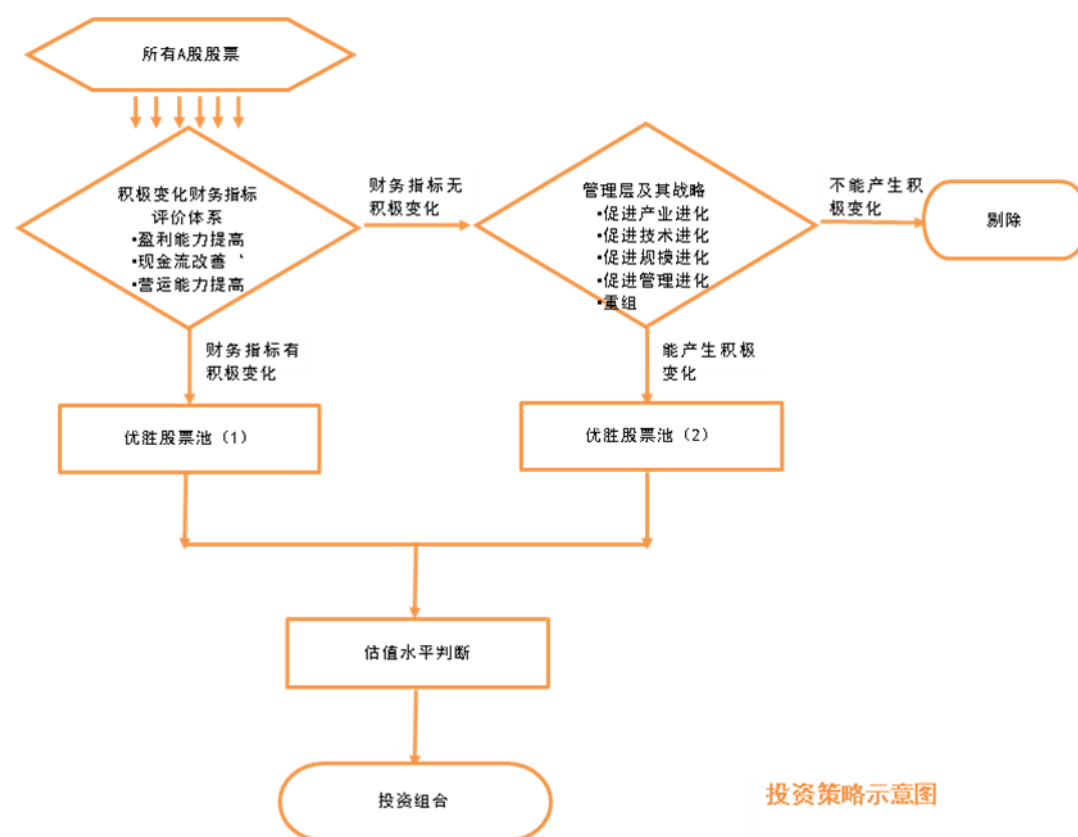
营运能力改善方面主要考察存货周转率、应收帐款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等指标；

特别地，对于银行业，我们主要考察存贷款比率、不良贷款比例、贷款总额等指标。

本基金将根据上述指标在当年与前一年的数据比较结果，部分指标突出改善或整体指标均出现改善的上市公司将是本基金投资关注的重点。

（b.）积极变化尚未反映在财务数据及股价上的上市公司

本基金主要通过对该类公司的密切跟踪，特别是与公司管理层的沟通，把握管理层是否将要实施或已经实施相应的公司战略，以适应公司所处的环境，包括行业周期、竞争格局、上下游市场变化等出现变化。战略的有效性可以根据其能否促进产业进化、技术进化、规模进化、管理进化、重组等进行判断。



（3）股票投资组合构建

在基本面研究的基础上，本基金将考研上市公司的估值水平，以判断上市公司的积极变化是否已经反映到股价中，并辅助判断买入的时机以及作为抛售所持股票的重要依据。

在估值过程中，强调以盈利为基础的估值（市盈率，市现率等）和以资产为基础的估值（净资产价值，重置价值等）相结合，以期给出合理的估值判断。

3.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方法，通过战略配置、战术配置和个券选择三个层次进行积极投资、控制风险、增加投资收益，提高整体组合的收益率水平，追求债券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1）战略配置

本基金通过对收益率预期，进行有效的久期管理，从而实现债券的整体配置。

（2）战术配置

本基金的战术性类属配置策略包括：

- （a.）跨市场配置策略
- （b.）收益率曲线策略
- （c.）信用利差策略

（3）个券选择

个券选择策略注重收益率差分析和个券流动性分析。

本基金还将特别关注发展中的可转债市场，主动进行可转债的投资。可转债投资采用公司分析法和价值分析。

4. 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对权证等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主要以对冲投资风险或无风险套利为主要目的。基金将在有效进行风险管理的前提下，通过对标的证券的基本面研究，预估衍生工具价值或风险对冲比例，谨慎投资。

在符合法律、法规相关限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按谨慎原则确定本基金衍生工具的总风险暴露。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为 $80\% \times \text{中信标普 A 股综合指数收益率} + 20\% \times \text{中信全债指数收益率}$ 。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风险、高收益品种。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本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于2010年9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的报告期为2010年4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960,759,286.18	66.12
	其中：股票	1,960,759,286.18	66.12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96,233,168.35	33.59
6	其他资产	8,454,332.68	0.29

7	合计	2,965,446,787.21	100.00
---	----	------------------	--------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6,920,200.00	1.25
B	采掘业	3,932,500.00	0.13
C	制造业	1,084,413,606.25	36.70
C0	食品、饮料	110,713,127.20	3.75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84,532,613.99	6.24
C5	电子	158,061,702.55	5.35
C6	金属、非金属	216,614,446.11	7.33
C7	机械、设备、仪表	95,928,090.05	3.25
C8	医药、生物制品	318,563,626.35	10.78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5,498,588.97	0.19
G	信息技术业	230,966,092.29	7.82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115,872,914.18	3.92
I	金融、保险业	266,500,608.42	9.02
J	房地产业	128,421,060.04	4.35
K	社会服务业	58,621,172.60	1.98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1,633,200.03	0.06
M	综合类	27,979,343.40	0.95
	合计	1,960,759,286.18	66.35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256	广汇股份	4,609,514	128,421,060.04	4.35
2	600425	青松建化	6,815,617	114,093,428.58	3.86

3	600000	浦发银行	7,338,473	99,803,232.80	3.38
4	002106	莱宝高科	3,535,380	83,081,430.00	2.81
5	600750	江中药业	2,686,524	82,879,265.40	2.80
6	600197	伊力特	4,989,159	70,846,057.80	2.40
7	000021	长城开发	5,881,004	62,279,832.36	2.11
8	002142	宁波银行	5,313,562	58,555,453.24	1.98
9	002007	华兰生物	1,228,397	55,376,136.76	1.87
10	600498	烽火通信	2,178,985	54,300,306.20	1.84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029,917.4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20,755.25
5	应收申购款	6,203,659.9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454,332.68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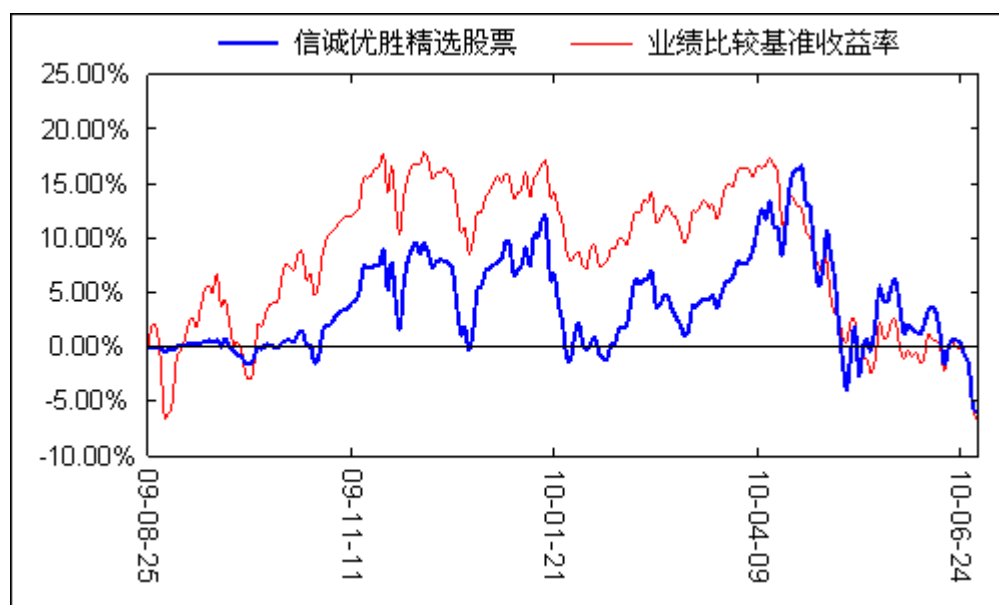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业绩数据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一)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9 年 8 月 26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7.80%	1.18%	15.64%	1.58%	-7.84%	-0.40%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12.71%	1.68%	-19.32%	1.28%	6.61%	0.40%
2009 年 8 月 26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5.90%	1.49%	-6.70%	1.42%	0.80%	0.07%

(二) 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基金合同生效起至披露时点不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自 2009 年 8 月 26 日至 2010 年 2 月 26 日, 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费用的种类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 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 (4)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7) 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 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允许的前提下, 本基金可以从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具体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在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中载明;

- (9) 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若本基金终止, 清算时所发生的费用, 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中扣除。

2、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 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3、基金运作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 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 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 支付日期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除管理费和托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4、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5、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等相关费率。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赎回费率等相关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调低基金管理费率或基金托管费率等相关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2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单笔申购金额	费率
M<100万	1.5%
100万≤M<200万	1.2%
200万≤M<500万	0.8%
M≥500万	1000元/笔

（注：M：申购金额；单位：元）

2.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	费率
Y<1年	0.5%
1年≤Y<2年	0.25%
Y≥2年	0

（注：Y：持有时间，其中1年为365日，2年为730日）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人承担，其中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

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原《信诚优胜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1、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相应日期。
- 2、在“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中的“基金管理人概况”部分，将住所更新为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 3、在“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中的“主要人员情况”部分，更新了董事会成员、监事及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相关内容。
- 4、在“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部分，根据实际情况对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
- 5、在“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直销机构住所，并根据实际情况对代销机构的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 6、在“第十部分 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报告期为2010年4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 7、更新了“第十一部分 基金的业绩”，数据截止至2010年6月30日。
- 8、在“第二十三部分 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披露了自2010年2月26日以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